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5年12月07日至2026年03月06日止。

第 87488779 号

申请日期 2025年09月08日

商 标

合晶煌

申请人 重庆晶煌玻璃股份有限公司

地 址 重庆市合川区土场镇五龙咀路45号库房

代理机构 重庆知汇多知识产权服务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35类：货物展出；样品散发；广告；电视广告；广告设计；成本价格分析；市场分析；通过网站提供商业信息；计算机数据录入服务；为他人推销